

舞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舞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“双随机，一公开”监管工作 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部门，直属及驻舞各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国务院、省市县关于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要求，加强统筹协调指导，推进市场监管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各项目标任务的落实，经研究，决定制订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联席会议制度，现将组成人员及工作规则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组成人员

召 集 人：	县政府分管副县长
副召集人：	县政府办分管副主任
	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
成 员：	县公安局分管副局长
	县教育局分管副局长
	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分管副主任
	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分管副局长
	县商务局分管副局长
	县应急管理局分管副局长

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分管副局长

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分管副局长

县统计局分管副局长

县农业农村局分管副局长

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分管副主任

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分管副局长

县交通运输局分管副局长

县民政局分管副局长

县自然资源局分管副局长

县人防办分管副主任

县税务局分管副局长

市生态环境局舞阳分局分管副局长

二、工作规则

1. 贯彻中央、省市县有关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工作部署和要求。

2. 加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指导协调和督促检查;加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统筹,形成部门协同、上下联动、有机衔接工作机制;研究解决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困难和问题;组织成员单位交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经验做法,通报相关工作情况;完成局党组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3. 联席会议原则上每季度召开1次,也可根据工作需要临时召开,由召集人或召集人委托副召集人主持,联席会议成员

单位负责人参加。成员单位可以提出召开会议的建议。研究具体工作事项时，可视情况召集部分成员单位参加会议，也可邀请其他单位参加会议。

4. 联席会议以纪要形式明确议定事项。会议纪要由联络员负责整理、汇总、督促落实，经召集人同意后上报相关部门；对难以协调、解决的问题，由召集人收集梳理后上报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领导小组办公室。

5. 各成员单位要按照各尽其责、协同监管的要求，认真落实联席会议议定事项和各项任务，加强信息互通和工作协作，形成高效运行的长效工作机制。联络员要及时向各成员单位通报情况。

6. 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，由主管领导提出，报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领导小组确定后由联席会议作出调整。联席会议可根据工作需要，增补相关单位为成员单位。

7. 完成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领导小组交付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8. 本制度自 2021 年 3 月 1 日起执行。



